附件2

2022年度陕西省企业知识产权

贯标工作实施方案

为加快我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提高企业知识产权综合管理能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好2022年度企业知识产权贯标工作，制定此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贯彻《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关于“推动企业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培育一批知识产权竞争力强的一流企业”的部署要求，落实《“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和《陕西省“十四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按照“政府引导、市场驱动、统筹协调、分类指导”的原则，把《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GB/T29490-2013）（以下简称“《规范》”）贯标工作作为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综合管理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的一项基础性、长期性、综合性工作来抓，服务企业长远发展需求，推进区域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通过《规范》贯标工作，支持企业形成贯穿生产经营各环节的科学、规范、系统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全面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知识产权制度综合运用能力，发挥知识产权的市场价值，防范知识产权风险，巩固和提高市场竞争地位，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重点产业“双链”融合发展。

三、工作要求

**（一）做好工作协调。**以企业贯标工作为基础，与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科技型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工作结合起来，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优化营商环境结合起来，与培育高价值专利、促进专利转化实施、强化产业链建设结合起来，统筹做好知识产权强企工作。

**（二）加强工作指导。**加强对贯标企业的指导，支持企业落实贯标工作所需的机构、制度、人员、经费等资源。组织做好对企业人员的线下、线上学习培训。指导企业选好贯标辅导机构，规范工作流程，突出质量导向、效果导向。

**（三）发挥引领作用。**了解、掌握企业贯标中出现的新问题、新需求，及时总结相关案例，做好宣传推广。发挥贯标企业的主体作用、引领作用，全面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

**（四）把握工作政策。**规范贯标激励政策，依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规范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贯标认证工作的通知》（国知办发运字〔2019〕34号）要求，不超额奖补、避免重复奖补、防止违规套利，不把通过贯标认证作为申报相关项目的必要条件。

四、工作安排

2022年度企业知识产权贯标工作主要分三个阶段，贯标企业应在2022年度10月31日之前完成工作（以认证证书或验收证书记载的日期为准）。

**（一）培训阶段（2022年4月）**

培训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线上培训。**参与贯标企业登录陕西省知识产权局网站“知识产权远程教育”模块，选择“知识产权贯标认证学习平台”进行注册在线学习（网址：http://snipa.shaanxi.gov.cn或http://shan.ciptc.org.cn/public/index?v=0&r=0或https://www.ipmsstudy.org.cn/）。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有关要求，参与贯标企业最高管理者、管理者代表、各业务部门负责人、知识产权部门的工作人员和内审员应当参加线上培训，学分达到一定分值方可提交第三方认证申请。省局将通过查看学习平台后台数据对各市（区）参与线上培训人数及获得学分情况进行统计，并作为贯标验收重要辅助材料，对完成线上培训较好的市（区）对于下年度贯标名额予以倾斜支持。

**2.线下培训。**线下培训由各市（区）局自行组织，根据我省疫情防控形势择机举办，主要培训企业知识产权管理骨干人员。各企业和辅导机构要根据企业情况及《规范》要求，组织好相应培训。

**（二）实施阶段（2022年4月—2022年9月）**

**1.制定实施计划。**贯标企业成立由高层管理人员负责的贯标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牵头部门、工作职责和内审人员，制定贯标实施计划，安排专人负责贯标工作。根据实际需要，企业应及早确定本单位贯标辅导机构，启动贯标实施工作，或独立开展贯标工作。

**2.建立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贯标企业按照《规范》要求，在贯标辅导机构的辅导下，对原有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运行状况进行诊断分析，建立覆盖企业策划、实施、运行、评审和改进等环节且全程可控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3.开展内部运行和改进修正。**贯标企业对全体员工进行《规范》流程培训，启动内部运行和评审程序，审验管理体系运行的符合性和有效性。针对运行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改进修正。贯标实施运行不少于三个月。

**（三）验收阶段（2022年9月—2022年10月）**

贯标企业经过不少于三个月的实施运行，完成实施《规范》的首个完整流程后，向第三方认证机构申请认证或者向省贯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申请省验收，按期完成贯标工作。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有关要求，第三方认证限于“知识产权贯标认证学习平台”（https://www.ipmsstudy.org.cn/）所列达到“服务标准”并且没有失信行为的认证机构。

五、支持政策

省知识产权局对按期完成贯标工作的单位给予经费支持。对按期通过第三方认证的，每家一次性补助5万元；对按期通过省验收的，每家一次性补助3万元（认证补助和验收补助不兼得）。对完成贯标的企业在申报国家及省级各类知识产权项目中给予优先支持。

各市（区）局可根据本地企业实际需求，在省贯标计划外自主组织企业贯标工作，并给予相应支持。